

证券代码：430283

证券简称：景弘环境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全资子公司应城景弘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因长江埠二期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需要，拟向民生银行三阳路支行贷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预计 3 到 5 年，借款利率参照同期 LPR 确定，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应银行要求，公司拟用自有的武汉市武昌区友谊大道 2 号 2008 新长江广场 3 单元 15 层 2 号、3 号房屋（产权证号：鄂（2018）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36959、0036962 号）作资产抵押，为子公司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此次担保金额 3,000 万元，占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7.29%。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应城景弘水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事宜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2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治理规则》有关规定，公司系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且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担保金额未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故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应城景弘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0 日

住所：应城市长江埠黄金大道

注册地址：应城市长江埠黄金大道

注册资本：5,000,000 元

主营业务：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与再生利用及配套设施的设计、建设、投资、运营管理、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水处理设备的技术研发；水处理设备销售。

法定代表人：王聪

控股股东：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无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45,134,117.2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40,713,075.9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4,421,041.3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90.20%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90.20%

2023 年营业收入：6,126,739.84 元

2023 年利润总额：199,864.09 元

2023 年净利润：204,798.80 元

审计情况：是，审计机构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人：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应城景弘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民生银行三阳路支行

主债务本金：3000 万元

主债务期限：借款期限预计 3 至 5 年

担保期限：主债务届满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范围）：主债务本金及利息，以及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合理费用。

担保的方式：抵押担保

抵押资产名称：公司自有房产——武汉市武昌区友谊大道 2 号 2008 新长江广场 3 单元 15 层 2 号、3 号房屋（产权证号：鄂（2018）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36959、0036962 号）

以上内容最终以银行审批和签署的协议为准，待担保协议正式签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担保进展情况。如涉及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相应公告。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子公司应城景弘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因长江埠二期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需要，向银行申请借款，因子公司资产负债率高，由公司为其提供抵押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系公司无偿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所借款项用于项目建设，项目建设产生的收益与担保风险见下文“对公司的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无偿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所借款项用于项目建设，该项目建设完成后，能够直接给公司带来预期经济利益，但不排除项目建设推进不顺利，未来污水处理量未达预期、市场环境变化、政策变化等因素带来的风险，导致子公司无法偿还债务，则届时公司可能面临存在抵押资产被行权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及时掌握子公司资信情况，必要时对子公司增资以改善其财务结构，严格落实项目概算和施工规范等要求，定期走访了解当地实际情况，密切关注污水处理行业政策变化和发展趋势，努力防范相关风险。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3,000	27.29%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3,000	27.29%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6 日